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0 年 05 月 28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06 月 0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
-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孙汉本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 亿元（含 7.50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对该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6月04日